

巨鹿文库

昨天已古老

竹林 著



书店出版社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巨鹿文库

昨天已古老

竹林 著



上海書店出版社
SHANGHAI BOOKSTORE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昨天已古老/竹林著. —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
2019.3

(巨鹿文库)

ISBN 978-7-5458-1744-7

I. ①昨… II. ①竹…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50311 号

责任编辑 杨柏伟 方蔚楠

装帧设计 汪 昊

技术编辑 丁 多

• 巨鹿文库 •

昨天已古老

竹 林 著

出 版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发 行 上海人民出版社发行中心
印 刷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40 1/32

印 张 9.25

版 次 2019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458-1744-7/I·461

定 价 35.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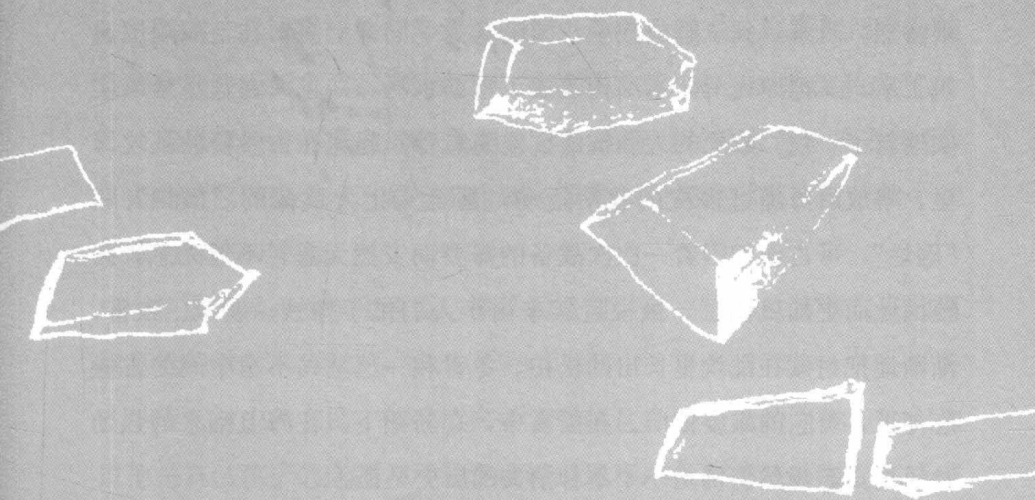
目录

1 猩红色的姐姐梅

93 昨天已经古老

245 冥行记

猩红色的姐姐梅



(1) 麦田女尸

清晨五点，古堡镇古堡中学的数学老师龚晨从学校后面的教师单身宿舍里出来，沿着湿漉漉的河边小路，漫步朝前走去。

这里是一个地处东海之滨的小镇。附近的村庄、公路、甚至县属的重点中学，都因矗立在滨海的一座古堡而命名。谁也不知道这古堡筑在什么年代，只知它曾经是一座烟台（烽火台），在高高的土坡之上俯视着远近的河流、道路、田野和村庄，以及遥遥大江的入海口。不知哪年哪月起，烟台上筑起了厚厚的青砖堡垒，四周留下了一些小小方方的枪眼，烟台就这样变成了炮台。明朝时人们凭借它抗击倭寇；清兵入关时又在此发生过血战；一·二八淞沪抗战，这里也打得很惨烈。后来，到了解放战争，国民党为了固守上海，在上海周围遍筑工事，又把原先的砖木结构改成了钢筋水泥，并且又在这里结结实实地打了一仗。战死的人和抗清抗倭的忠骨一起埋在古堡旁的乱坟岗里。解放后虽经过多次的政治运动，甚至文化大革命的“横扫”和“砸烂”，可古堡却因着一次次战备的需要而安然无恙；不但无恙，甚至因此而更加巩固了。虽说近年来由于人们忙于挣钱、发家、致富，渐渐地把封藏在乱坟里长出的松柏、冬青和一丛丛鸟不宿中间的古堡忘却了，可它的雄姿依旧。在雨雪中，在骄阳下，在海上刮来的强劲台风里，巍巍然仿佛是一个不甘消失的历史见证。

说起来古堡镇虽然离海边不远，可真要看到海，起码还有几十里

路；所以，事实上古堡镇很多人一生也没见到过海。他们只是沿着自己村边的小河浜转来转去；田野里，道路旁，所有这些弯弯曲曲、慢慢吞吞流淌着的小河浜，都将归入呼啸的大海，这真有点不可思议。

此刻，龚晨要到哪里去呢？

恐怕除了他自己，谁也猜不透这位公子哥儿似的年轻人究竟要干什么。

若说是早锻炼，他那两只白皙的脚上分明趿着一双时髦漂亮的“万事达”拖鞋；若说是干活儿或者赴什么约会，那道逍遥遥的步态和一派慵懒散淡的神情，也同样对此做了否定。

正是初夏时节，小麦已经孕穗，绿汪汪的浸在一团团乳白色的雾气中。那雾原本是从河里升起的，然后丝丝缕缕地漫过河边密密的菖蒲、弯弯的垂柳，极轻极快地向着竹林、田野和道路飘去，如同无以匹敌的千军万马，在瞬息间就占领了整个大地，世界突然变得一片朦胧。美也好，丑也好；善也好，恶也好；一切都掩埋其中了。

偶尔，从浓雾深处传来清脆的一声鸟鸣，于是，那雾便活了，迷茫茫地扑面而来，清凉而湿润，仿佛散发着一一种生命的鲜活之气。

龚晨身着一件雪白的尼龙绸衬衫，下摆束在银灰色毛麻西裤里，一条奶油色的皮带，不紧不松地勒在那略瘦于健美标准、但依然令女生颇为神往的腰际。

他漫不经心地东张西望，举手投足间，有一种装也装不出来的潇洒高贵的派头。

附近村庄的农民，似乎已失去了理解这个年轻人的兴趣。他们知道他是自己孩子的老师，可是谁也懒得屈尊跟他打招呼。说起来也难怪，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了，“时间就是金钱”，无论是先富起来的还是

正在富起来的，或者尚未富起来的人，谁都在为着一个“钱”字拼搏，哪个有心思去研究一个跟自己发财致富毫无关系的人呢？况且他又是那么游手好闲，那么目空一切和自命清高！

而对于龚晨来说，这一切他都不以为然。他认为，作为一个生命降临在世上，便是完整的一个宇宙；在这里，月有圆缺，潮有涨落，应该充分理解充分体会它的意义和价值的，是你自己，而不是别的什么人。他很奇怪为什么许多人都爱喋喋不休地向另一个人诉说自己的痛苦、不幸、失意和孤独……他不以为然这种诉说会有什么意义。能够诉之语言的痛苦是浅薄的，真正的痛苦融化在血液中，铸就在骨骼里，只能随着肉体的消失而释放消散。再说，一颗心又怎么可能真的窥透另一颗心？如果你一定要向别人解剖你的心，别人会以为你是疯子，把你送进疯人院，这是何等的可怕！还不如将一切笼在朦胧的雾中，唯此倒能激起一些希冀和向往。

所以，不管别人怎样看待他和议论他，他每天都要在这一刻出来散步。

这一刻是黑夜和白昼交替的时候：夜的黑暗沉寂，昼的喧闹不安，正在等距离地对峙着。似乎正因为这对峙，二者相互退却了、抵消了，只留下一段绝对的宁静。这种状态实在太好了。它为一颗历经苦难疲惫的心灵提供了一个可以栖息的实实在在的位置。

龚晨信步朝前走去，好像看到自己的灵魂也如一团柔雾，从躯体里逸出，自由自在地张开双翅，在一片湖水般幽深洁净的麦田上飞翔。在这里，它无有重负，不必追悔过去，也不必焦虑未来；不必为世俗的纷扰所烦恼，更不必为领导的刁难、同事的讥讽、朋友的中伤而耿耿于怀。在这个时刻里，除了感受灵魂的舒展和自由之外，再无

痛苦与欢乐，哀伤与不安。

因此这一刻的游荡，在龚晨看来，与其说是享受自然与清风，不如说是享受他自己的人生。

他极目远眺，忽然想到，这一刻，在这朦胧雾海的深处，有多少娇美的鲜花正在含苞待放，多少细小的嫩芽正在破土而出。于是他的心好像被感化了，在一种迷茫的愉快中向麦田里走去，只觉得天地间充溢着意中人注视他的盈盈目光！

“啊，生活！”他像呻吟似地哼了一声。

这一哼，一阵快意的冷颤掠过他的全身——他意识到，灵感来了。

自诩为“朦胧派”诗人的龚晨，虽然从未发表过一行字，可灵感却不缺乏，尤其是在这样的清晨。

生活，是打湿了翅膀的蝴蝶；

想飞，却飞不起来。

念出这两句，他感到满意。

信步朝前走去，一时间只觉得灵感如电光石火，把他的脑袋照得火辣辣亮闪闪的——

哦，感情，那是蝶翅上的粉末，

一旦飞扬，会引起呛人的咳嗽！

念到这里，他微微停顿了一下，觉得语言不那么美；不过这不要紧，诗要紧的是那么一点意象和韵味，至于文字，粗糙也是一种美。

“那么，女人呢？”他摇头晃脑，对着雾中的麦田自问。

女人，好比麦叶上的露珠
辉煌灿烂，却是幻境一片……

忽然他扬起了手——

我是一只小小的蜗牛，
从漆黑的地下爬出，
沿着麦秆去寻找芒刺的温柔。

我爬啊爬——

我已嗅到芒刺的芬芳，
我已窥见芒刺的可爱；

突然“吧嗒”一声，

我掉了下来；

等待我的，

又将是无边的黑暗……

仿佛为了应验他的诗句，他的脚底突然被什么东西一绊，于是那正在前行的漂亮挺拔的身体失去了平衡，无法自制地向前倒了下去。他结结实实地摔了个嘴啃泥，将一片带着芒刺的麦子压倒身子底下。

他很狼狈地爬起来，发现绊倒他的，是一双脚，确切地说，是一双小巧玲珑但是冰冷的女人的脚。

“死人！”他惊恐得大叫一声，转身想跑，可是，大地好像有什么魔力似地咬住了他的脚，他竟动弹不得！啊，那双脚，那双脚……那圆圆的脚趾，那不盈一握的纤细的脚腕，还有那双白色的羊皮女凉鞋，这一切是何等眼熟……不，岂止是眼熟，而且多少次牵扯着他的梦魂啊！

他的目光沿着脚向上移动：修长的腿，细柔的腰，宛若少女般形状很好看的高耸坚挺的胸，裸露的白皙的脖子和惨白的脸；一双眼睛睁得很大，仿佛带着一个永久僵死的问号凝视着这个朦胧的早晨。

这具麦田里的女尸不是别人，正是和龚晨朝夕相处的女教师俞雯！

他弯下腰去，捋了捋死者额前的散发，一动不动地望着散发下的眼睛：长长的睫毛，青青的眼白和黑黑的瞳仁……多少次他的目光一触到她的眼睛，就如受惊的小鸟般飞开了，现在，他可以大胆地望着它再也不躲开了。可是，它再也不会闪动，再也不会顾盼传神了。

悲哀压倒了恐惧，他竟然忘记了回去报告、保护现场等等普通的常识。“俞雯，雯，可怜的雯，这是怎么回事啊？！”他痛苦不堪地嘟哝着，像抱一个瓷娃娃似地抱起她，一步步朝麦田外走去。

(2) 刑侦队长

刑侦队长冯振刚从一个噩梦中醒来时，发现窗子已经灰白了。妻子桂兰在枕畔发出均匀而粗重的呼吸声。他不由得轻轻呼了口气，侧过脸，避开了从妻子嘴里呼出的那股热热的带有异味的气息。

窗外开始热闹起来，有杂沓的脚步声、买菜的妇女们相互招呼的

声音，还有小贩声嘶力竭的叫嚷声。然而这一切桂兰似乎浑然不觉，依旧沉在梦乡里，只是一条手臂有意无意地搭了过来，掌心正好搭在他大腿上最敏感的部位。

虽说隔了一层薄薄的睡裤，可他依然感觉到了手的粗糙和坚硬，以及藏在指甲间的污垢和永远也洗不净的油烟气味，好像他的肌肤还有嗅觉和视觉这些特异功能似的。

他开始意识到不妙，危险正在袭来，于是他赶紧翻了个身，以那种侦察员的灵敏动作，摆脱了那双手的侵略，然后轻轻掀开被子，悄悄拉下搭在床头柜上的外衣。

可就在这时，两条粗壮的手臂一下子围拢来，他的整个身子像被铁箍箍住了，连动弹一下都不能够，不要说坐起来穿衣服了。他心里恼火，却发作不得，只有暗暗叫苦。

妻子视他的沉默为默许，紧紧搂着他的脖子，热情如火山爆发，身子却杂乱无章地扭动着，仿佛一时间不知如何宣泄才好。

他咬紧牙关躺着，魁伟挺拔的身躯如一段没有生命的木头。他任她搂抱任他扭动，只祈祷这个苦刑快快过去，祈祷她不要再提出更高的要求。

为了使自己显得不太冷淡，也为了这一天能安宁、平静，他勉强抽出手，敷衍地在她那松弛低垂的乳头上捏了几下。可这一捏，竟然使她叫出声来。似乎再也不能忍耐，她迫不及待上气不接下气地说：“你的任务……喏，任务还没、没完成……”

“不是前天晚上已经……完成了吗？”他强压烦恼，竭力使自己的声音显得温和。

老婆只管哼哼着，根本不听他这句话。

“天不早了，”他不得不提醒，“我该起来给云云拿牛奶，送他上幼儿园了。”

“不管他，不管……”老婆白天视儿子如性命，可这一刻，真是连性命也不要了。

曙光透过气窗的玻璃射进屋子，照着这张四十岁的女人的脸。只见她双眉紧蹙，双目紧闭，额上的皱纹里藏满了细小的汗珠，干燥的嘴唇向两边耷拉着，像哭一样，从那里面发出喔喔的哼叫。

一阵说不出的反感与厌恶涌上心头，冯振刚一下子竟愣住了。他迷迷糊糊地想，为什么，一个沉浸在爱情中的姑娘会变得娇美鲜润，容光焕发；而一个性欲高潮中的女人，则如此丑陋不堪呢？难道爱和欲的区分，就在于此吗？

他预感到这一关是躲不过去了，可还是不肯放弃最后一丝努力。“前天晚上……”他再一次重复。

当然他指的是前晚的那次性生活。最近一年来，他在她的逼迫下签订了协议，每隔三天要有一次——这是他的“任务”。现在他不想把三天以后的任务提前完成。

“那算什么？”她哼哼着反驳，“你软得像面条，一点劲也没有……不行，那不算，现在赔偿……”

“你知道我不行，”他嗫嚅地说，“我有病，只能如此……”

她突然停止了哼哼，声音含糊地问：“我给你的牛鞭膏，吃了没有？”

“吃了。”他毫不含糊地回答。

“还精煎呢？”

“也吃了。”

“那为什么……”她说不下去，呼呼喘着粗气。

平心而论，桂兰是体贴他的。自从剖腹产生下云云之后，她发现丈夫突然性功能衰退了，新婚初期的激情一去不复返，对自己再无一点兴趣。他声称自己有病，她也深信不疑，否则，一个四十来岁正当年的男人怎么会不要女人呢？于是她到处求医问药，弄来各种各样的偏方逼着他吞下去。她甚至像个营养学专家似地亲自为他制定每顿饭的食谱。本来，他来自江南农村，喜欢在夏天烧一锅丝瓜鸡蛋汤，翠绿金黄，凉透了喝下去，别提有多适意了。可她不知从哪儿听来，说是丝瓜泻火，而韭菜才是壮阳的，于是丝瓜从此在饭桌上绝迹，代之而出现的是韭菜——韭菜炒肉丝，韭菜炒虾米，韭菜包饺子，韭菜卷大饼……吃得冯振刚张开嘴巴，韭菜臭能熏人一根头。好几次他的助手李晓阳掀开饭盒，奇怪地问：“队长，你是山东人？”

冯振刚不敢否认，生怕给这个毛头小伙子留下笑料，只好绷着脸，严肃地把韭菜饺子一只一只扔进嘴里。

多吃韭菜对身体并无害处，况且，当初在大西北当兵时连韭菜也吃不上呢。这些他都忍受了，可那些形形色色的药，他实在不愿意往肚子里咽，好在他干的这一行，练就了一套机敏的动作，在老婆的眼皮底下钻个空子把那些药倒掉，还不算很困难的事情。

至于冯振刚到底有没有病，连他自己也弄不明白。说真的，刚开始他是为了摆脱老婆的纠缠信口胡诌出来的，可到后来，他发现自己真的不行了；再后来，他又发现并非真的不行，每当夜深人静，他合上眼皮，看见自己学生时代的女友、初恋的情人，像雾里的鲜花、水中的幻影一样浮现，并发出灿烂微笑的时候，他便热血沸腾，生命之矛坚挺，恨不得立刻向那迷糊中的影子扑去，把她紧紧搂在怀里。

有一天，老婆半夜起来小解，发现了这个秘密。她又惊又喜地奉献自己，他却忽然像霜打过的茄子一样又蔫软了。桂兰大失所望，却又无可奈何。以她简单的脑袋，无论如何也想不出，这是什么原因？丈夫在单位里是众口称赞的好干部，年年都评先进，工作认真负责，办案干练果断，这是不必说的了；就是生活作风，也极其严谨，平时不苟言笑，从不向女同事多望一眼，更别说拈花惹草了。既然没有外遇，那么他就不可能不要自己，她认为这是个千真万确的真理。

如果她仔细回想的话，她会发现，结婚十多年来，他从未对自己说过一个“爱”字。但她不会去作这种多此一举的回忆，况且，她也从未想过要他这么说，而她自己也没有对他说过这个字。婚后生活的全部幸福回忆，便是那张老式的木板床，彻夜不停地咯咯响动。

“我要你……”这是他们最初结合的刹那他面对她说的话，这句话使她又恍惚又快乐，在这之前，她还不能相信这个挺拔英俊，有文化又有前程的小伙子会看中自己，但这一刻她相信了，肌肤的亲近使她相信人原本都是一样的，文化、阶层的差异，不过是人身上的一层外衣罢了。

后来，有了孩子，她便频频地重复他对自己说过的话：“我要你、要你……”试图唤起他的回忆。可是，他对此无动于衷，好像一个丧失了记忆的人一样，完全忘记自己说过的话和过去的热情了。

现在她又说：“我要你、要你……”不知为什么他有些茫然，面对她的呼唤他不知所措，连厌烦之感也没有了，只觉得自己被一片茫茫大雾所包围，怎么也见不到天日了。不是出于抚慰也不是出于应付，像生气似的，他狠狠把手压在老婆的小腹上。

突然一阵眩晕，他差点呕吐。为了制止这种感觉，他微微闭了闭

眼。手在妻子腹部的刀疤上滑动，如同爬行在长长的裂谷里，前面是毒草、深渊，沼泽的泥浆在深渊里咕咕翻滚，他感到自己唯一的出路就是被那深渊的泥浆吞没、淹死。

就在这时，床头柜上的电话铃如救命般地响了起来。他一跃而起，抓过话筒：“喂喂，我是冯振刚……什么，麦田里发现女尸？我马上就到。”

(3) 数学教师

冯振刚带着他的助手李晓阳匆匆赶赴现场时，太阳刚刚升起，那金红色的光芒一经闪现，便有了初夏时节那种辣蓬蓬的意味。万千露珠，在草叶上、麦芒上、微启的花瓣上咄咄逼人地闪烁着。它们掠劫阳光，义无反顾地展示这瞬间的美。朦胧的田野顿时变成了一面晶莹的手镜，在造物主的摇动下发出绚丽的返照。这美实在太疯狂太辉煌了，因此只能转瞬即逝。

李晓阳望着躺在麦田里的女尸，心里禁不住一阵发颤。虽说他的工作便是专和这一类事情打交道的，虽说队长一再告诫他，办案就是要沉着冷静，不动声色，可事到临头，往往难以克制地会在内心深处搅起感情的波涛。试想，眼前这个妇女，那么年轻，那么装扮入时，那猩红的唇，那悉心描过的眉……也许，昨夜还在舞厅里翩翩起舞，而此刻，这两条修长白皙的腿连动弹一下的可能也没有了。甚至很快，连这个躯体也会不存在了，她将变成一抔黑色的灰，盛在四方方的小盒子里。究竟是一双怎样罪恶的手，在刹那间结束这个美丽的生命呢？

他的心里生出一种冲动，一种急欲严惩罪孽的冲动。也许是因为这个原因吧，他觉得今天的现场勘测工作做得太简单太草率了，几乎是一无所获，冯队长便叫人把遗体抬走了。

他有些不甘心，还在周围转来转去，可附近除了被那个疯疯癫癫的龚晨踩倒的麦子以外，再也找不到什么可疑的脚印了。

“磨蹭什么，还不快跟我到死者的学校去！”

冯队长站在田埂上发火了。

“队长，我看这是一起恶性的杀人案！”李晓阳三蹦两跳，灵巧地踏上了田埂，“子弹从前胸近心脏左侧进，后背相应部位穿出，是他杀无疑……”

冯振刚摆摆手：“不要忙于下结论，得看看法医解剖的结果。”

李晓阳的脸微微一红，相比之下，冯振刚的脸色显得格外惨白憔悴，那种暗淡疲乏，显得跟这初升的太阳、充满生机的田野极不相称。

年仅二十四岁的李晓阳无论如何探测不到他那上司内心深处的痛苦。他只知道自己的队长有一个和睦的家，一个贤惠的妻子和一个活泼漂亮的小男孩。虽然侦破工作辛苦，可是他相信队长在那个温暖的小巢里休息得很好，嫂子会把他伺候得舒舒服服。因此他有些奇怪冯队长此刻疲惫不堪的神情。但是这种感觉很快就过去了，因为学校就在眼前了。

这座中学是县城里唯一的重点中学，校长已经上了点年纪，可满头银发光滑地向一边梳去，显得精神矍铄又颇有风度。“俞雯是我们学校顶有前途的数学教师。”他望着这两位意料之中的来客，叹了口气，“谁能想到，竟然会出这样的事。作为校长，我很悲痛，太沉痛、